



新时代“枫桥经验”展台

解百姓心头“疙瘩” 促案结事了人和

广西法院蹚出预防化解行政争议新路子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魏素娟 梁舒媛

“经过刚才的庭审和法官耐心释法，我认可处罚决定，可以撤诉吗？”3月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雁山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行政处罚案件，雁山区交警大队负责人出庭应诉。

此前，陈某驾驶摩托车时因未按交通信号指示灯行驶而引发交通事故，被交警部门处以200元罚款。陈某不服，将雁山区交警大队起诉至法院，要求撤销行政处罚决定书。没想到，在庭审过程中陈某的情绪得到纾解，并当即写下撤诉申请书。至此，这起行政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

这是广西法院倾力化解行政争议案件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广西法院积极探索“一次性实质化解行政争议”的新路子，低成本、高效率化解了大量“民告官”行政争议案件。2021年，全区法院共受理行政案件26808件，审结23853件，结案率88.98%，为服务建设壮美广西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府院联动 构建工作新格局

“实现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努力打造新时代自然资源争议协调化解的广西品牌。”2021年11月26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与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联合成立的广西自然资源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揭牌成立，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文芳介绍道。

广西法院在自治区党委领导下主动作为，加

强府院联动，构建实质解决行政争议工作新格局。自治区高院分别与自治区司法行政、土地资源、林业、城乡规划与住房建设、人民银行、海关等行政主管部门签订行政与司法协同配合协议，形成“党委领导、政府协同、司法能动”府院联动机制，有力促进行政争议的预防、分流和化解。

自治区高院联合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出台《关于探索推进非法占地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打通非法占地司法执法工作“最后一公里”；

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畅通与行政机关的沟通渠道，衔接检察机关的监督职能，与柳州市政府、柳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柳州市“一府两院”法治共建联动机制工作方案》；

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与来宾市政府联动创建“五项制度”，有效促进了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发展；

崇左市中级人民法院实行“诉前沟通、诉中协调、诉后疏导”的审理模式，政府和法院进一步加强沟通和协调……

同频共振，才能凝聚合力。广西各级法院结合实际，积极创新工作机制，一次性实质解决行政争议工作新格局愈加明朗清晰。

综合治理 推广解纷新模式

“尽心尽责，旗帜鲜明，不忘初心。”2021年11月17日，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汪冬青收到当事人甘某送来的一面锦旗和

一封感谢信，为兴宁区法院的行政审判工作点赞。

自2020年5月成为南宁市行政诉案件的集中管辖法院以来，兴宁区法院推出了“一次诉讼贯穿全程，一次到位释清，一揽子解决管到底”的“三个一”工作方法，根据不同的分类拟定方案，协调解决行政争议，力促判前达成和解。

群众事，无小事。广西各级法院强化释明引导能力，增强协调和解能力，增强准确裁判能力，增强释法说理能力，实现矛盾纠纷实质解决，尽可能减少衍生案件，促进案结事了。

广西法院强化非诉讼化解和诉讼化解两个渠道，齐心协力化解矛盾纠纷。自治区高院加强对行政调解和解工作的指导督促，强调全区各级法院要准确把握调解的范围。全区各级法院不断深化对非诉讼化解渠道重要性的认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法院融合、各方参与”的一次性实质解决行政争议新模式正在全区推广。

2021年7月，百色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百色市司法局成立百色市行政调解中心。截至今年3月，该调解中心共协调调解案件127件，一批涉及环保处罚、水域养殖、库区移民、行政处罚、行政赔偿等方面的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避免了群体性事件、信访案件的发生，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与此同时，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贺州市八步区人民法院等也分别联合当地司法局等部门成立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春风化雨，定分止争。

诉源治理 让正义直抵人心

2月21日，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南宁铁路运输检察院、柳州市公安局、柳州市民政局召开落实“两高两部”婚姻登记问题指导意见的联席会议，共同就因冒名顶替或者弄虚作假的方式办理婚姻登记引发的行政诉讼等问题进行探讨，促进相关类型案件得到高效实质性化解。

广西法院树立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全程化解理念，全过程、全方位预防、减少、化解行政争议。

自治区高院针对容易引发行政争议的执法领域，先后出台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集体土地征收补偿、“两违”整治、政府信息公开等多个专项白皮书，开展“三大纠纷”案件专项调研，制定《关于支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强相关案件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助力行政复议解决行政争议主渠道功能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广西各级法院积极推行“一村一法官”工作制度，在村屯、社区设立法官工作室，法官定期或不定期到乡镇宣讲法律，从源头上降低了行政纠纷发生率。

“以‘柔性’方式化解矛盾，消减对抗，才能实现行政案件审判社会效果的最大化。”自治区高院行政审判庭庭长罗伊里说，行政争议案件大多关系到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直接感受，在百姓眼里都是“大事”，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百姓心里的“疙瘩”解开了，才是真正的案结事了人和。

据了解，2019年以来，广西各级法院调解、协调和解以及判决行政机关支付的补偿、赔偿金额约9.6亿元，全部得到行政机关主动履行。

北京人民调解力量下沉疫情防控一线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北京市新一轮疫情发生以来，全市7000余家人民调解组织的调解员在支援防疫一线的同时，深入开展本职工作，4月以来共调解案件1815件，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3185次。

“请提前打开健康码，保持两米线距离，有序排队。”“大妈您别着急，打开这个程序，点这个选项。”4月26日起，北京市北太平庄街道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员们便和司法所干部一同下沉到包片社区，维持核酸检测秩序，提醒居民有序排队……从清晨到日落，无论是工作日还是休息日，他们都从细处、实处做好疫情防控。

为保证小区居民健康安全，海淀区某小区开启了进入小区查验出入证的工作。前不久，该小区业主李某外出归来，不仅未带出入证，还拒绝检测体温，争执中与执勤人员发生矛盾纠纷，所在的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闻讯后迅速赶到现场。经过调解员的说服教育，李某很快认识到了自身错误，表示以后不会再犯，并向执勤工作人员道歉，双方达成和解。

房山区信访诉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员积极响应号召，下沉支援防疫一线，在做好社区核酸检测工作的同时，密切关注居民诉求，就地化解矛盾，维护公共秩序，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也是我们参与防控的重点。”调解员说。

就这样，北京的人民调解员在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中开展矛盾排查，在提供居家隔离服务中开展法治宣传，努力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纠纷发生；他们保证电话畅通迅速回应群众诉求，针对不同防控等级调整工作模式，可以现场和解的立即开展调解，无法即时调解的及时沟通纠纷当事人进行预约调解，做到调解与防疫“两不误”。

受疫情影响，某公司拖欠了10万元租金，物业大厦多次催缴未果后对该公司办公区上锁，致使该公司无法正常开展业务。对此，辖区内的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指派调解员开展调解工作，最终促成了双方和解。

据了解，北京市各级调解组织积极推进“六稳”“六保”工作，主动开展社会治理，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取得了显著成效。



连日来，江苏省东台市公安局城北派出所组建青年突击队、水上党员服务队，对辖区开展全方位、不间断的治安巡逻。图为民警在辖区港口、码头开展治安巡逻和疫情防控宣传。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恒生 摄

三封“平安信”为郑渝高铁护航

重庆铁路公安创新机制保铁路安全畅通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杨佳燕

郑渝高铁是国家“八横八纵”高速铁路网中沿江通道和呼南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新线的开通，在重庆境内也将新增巫山、奉节、云阳三座高铁站，为三峡腹地注入新的活力。

2020年10月，成都铁路公安局重庆公安处分别在三座高铁站所在地组建了三个提前介入整治组积极开展工作，从人防、物防、技防入手，通过扎实的基础工作和创新协作机制，确保了郑渝高铁的安全畅通。

协作“平安信” 筑起安全大屏障

整治组成立后，积极策划召开市、区、县综治重点工作会，协商落实新线治安整治、安防建设、护路宣传等具体事宜，打开了路地协作新局面。

云阳整治组组长黄永应是第一批投身到整治工作的人员之一，他介绍说：“线路安全不是一家的事，需要共建、共管，所以我们搭建了护路组织，摸索协作机制，划定安全警戒区，挂牌成立护路联防工作办公室和工作站，让联动能覆盖到方方面面。”

“不给我解决好我不答应的，我们屋头用这个水几十年了，现在跟我说不准接了……”自从修了铁路后，巫山县某村的邱大爷一直以来的打水点被划到了铁路护网内，水源成了他面临的重大问题。

巫山整治组的组长魏宇航得知后，立即会同当地乡镇村社干部和铁路施工人员为村民修了新管道，引

了新水源，从此村民打水更方便了，也更安全了，新线和村民的心也更近了。

很快，铁路内部各单位之间、铁路和地方政府之间、公安与各级乡镇组织之间齐抓共管保安全的态势已然形成。

一本本厚实的共管协议犹如一封封“平安信”，为后续案件的高效处置打下了坚实基础，形成了勠力同心保障高铁安全的“大屏障”。

治理“平安信” 织密安全防护网

郑渝高铁全线通车后，中原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长江经济带联系将更加紧密。

600多个日夜里，三个整治组的民警始终坚持设计标准达标、施工进度达标、建设质量达标、应用效果达标的原则，积极督导铁路集团公司和建设、施工单位，从设计、施工、试验、验收、运营各环节抓住重点，紧盯标准，排查内外高差大、错台高差大、密目网间隙过大、防爬网镀锌量不够等各类安防设施问题，及时通报铁路建设单位，确保安防建设不留遗憾。

“隧道口都是靠着山，地势落差大，按照初步设计标准建设的防护栅栏根本拦不住人，设计标准只是底线标准，全线必须全面加高加固补强。”奉节整治组组长李洪波在排查朱家岩隧道安防建设时提出了山区铁路安防建设的特殊性。

为此，三个整治组经过海量的实地调研和排查后提出了安防建设方面的建议，积极促成铁路建设公司在原护栏上新增70厘米镀锌原钢防爬网，特殊地段单

独立制防爬网，并加挂刺丝滚笼，实现了多数地段有效防护高度超2.9米的突破。

介入以来，整治组一张张隐身销号通知单犹如保障郑渝高铁安全运营的“平安信”，在高速铁路上筑起了坚实的“防护网”。

宣传“平安信” 唱响警民同心曲

“我们这里还没有通过火车，开通了肯定要去看看。”“老大爷，您想看可以，但要记得不能靠近了，站到远处的山头看，还可以看到怎么开过来的。”

如果说隐患排查和整改是为高铁安全筑起屏障，那么沿线村舍的宣传走访工作就是在为群众的生命安全敲响警钟。但凡铁路途经附近有村户的，整治组都挨家挨户进行情况调查和安全宣传。

5月19日，云阳整治组联合夔州街道派出所开展安全手牵手宣传活动，参与群众达500余名。“云阳县水田村家住铁路附近的老刘养了200余只羊，目前管理良好，安全知识已宣传。”台账上清晰记录了管辖范围内的宣传情况。

与此同时，重庆公安处法治宣传文艺小分队专门将铁路安全知识编成了脍炙人口的歌谣和小品故事等，走进学校和村社开展集中宣传教育，丰富的宣传形式深受群众喜爱，也让大家对高铁安全有了初步了解。

一页页《铁路公安机关法治宣传告知书》犹如寄往群众心间的“平安信”，唱响了爱路护路人人有责的警民“同心曲”。

“三治”融合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

琼海沙美村“四级化事法”助力乡村治理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走进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沙美村，这个毗邻博鳌亚洲论坛会址的滨海渔村，先后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海南五星级美丽乡村”荣誉称号，是远近闻名的“网红村”。

乡村振兴，治理有效是基础。近年来，沙美村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为抓手，把平安法治融入美丽乡村建设，探索“户联系、组协调、村处理、云化解”的“四级化事法”，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带动基层群众参与乡贤德治、民主自治、乡村法治，实现“琐事不出户、小事不出组、难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走出一条新时代乡村治理新路径。

党建引领

过去，当地村民主要依靠农田耕作、内海捕捞为生，村民收入低，村容村貌差，生态遭到破坏，乡村治理面临诸多问题。

究其原因，主要是村党支部班子弱，村“两委”班子发挥作用不强。“沙美村党支部书记、主任冯锦锋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2017年，琼海市委、市政府决定在沙美村建设美丽乡村。沙美村下大力气整治基层党建、乡村治理、生态保护等问题，逐渐探索“一强三守两化”（强党建、守住耕地保护底线、守住自然生态底线、守住和谐发展底线，就地城镇化、就地产业化）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沙美模式，将党建摆在首要位置。

为此，沙美村党支部发出了“美丽家园从我做起”号召，要求支部全体党员从自身做起，班子带头，每一名党员参与，上门宣传动员，主动投身建设，积极整治环境，配合退塘还林。

“美丽乡村建设要依靠党的领导，而加强村级党组织领导，关键是把乡村自治做‘实’，把乡村法治做‘严’，把乡村德治做‘活’。”冯锦锋告诉记者。

工作中，沙美村通过党员中心户（户网格）、村党小组（组网格）、村党支部（村网格）、镇党委（“云管家”）的逐级引领，推动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基层治理共同体，百姓的“急愁难盼”，邻里纠纷得到有效解决，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闭环治理

“我们将全村村民进行家庭‘分包’，每名党员负责联系10户至15户，通过上门走访、电话、微信的方式每周走访一次‘包户’家庭，村民有问题可以直接跟我们反映。”提到“四级化事法”，冯锦锋认为首先便是以党员中心户为支点，建立“户联系”邻里协商新机制。

在沙美村，党员是乡村治理体系的第一级。村党支部精准设立党员中心户（户网格），利用党员中心户“村情熟、村民熟、村事熟”的优势，随时随地为村民办实事，不能解决的第一时间用手机上报所属党小组。

“我们把党小组作为乡村治理体系的第二级。”冯锦锋表示，全村按村小组划分为若干治理网格，每个网格设立一个党小组，挑选群众基础好的党员担任党小组组长。党小组组长针对上报的问题，通过“智慧沙美”党建系统第一时间受理，急事到现场处理，缓事召开党小组“碰头会”研究，或发动乡贤等“面对面”协调，使矛盾不积累、不过夜。

作为乡村治理的第三级，沙美村在村党支部设立村网格党小组“一站式”窗口，并依托“智慧沙美”党建系统，将党小组上报、群众热线反馈的线上线下问题统一统筹，按问题类型和紧急程度流转督办，探索推行“一站办理”、“一事一议一决”和村务协商等民主自治新机制，实现难事不出村。

沙美村把镇党委作为乡村治理体系的第四级，建立“博鳌云管家”终极“化事”平台，实现大事不出镇。“云管家”通过服务热线、网上信息平台、“智慧沙美”，对日常一般性事件，第一时间启动联动程序协调处置；对于热点难点问题，联合市镇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处置。

“四级化事法”坚持以党建引领为核心，以实现乡村有效治理为目的，以“户联系、组协调、村处理、云化解”闭环治理为抓手，构建起全覆盖、精细化、智能化的乡村治理新体系。”冯锦锋说。

在琼海市司法局支持下，沙美村建成法治文化长廊、法治船舶等法治宣传载体，培育“法律明白人”，完善村规民约，引入公共法律服务自助终端机，让当地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乡村善治

“智慧沙美”党建系统融合了党建、旅游、治理等功能，可以第一时间发现并及时处置矛盾纠纷，无缝对接镇级“云平台”。

这得益于沙美村“四级化事法”将信息技术应用到基层治理中，实现纵向户组村镇四级互联互通，横向整合市镇职能部门，构建“天上有线，地上有格，身边有党”的全方位治理格局。记者注意到，沙美村“四级化事法”通过“分级化解、各个处置”的方式将大部分矛盾和问题化解在基层，减少基层治理成本的投入，促进基层治理效能提升。

据统计，沙美村真正到达镇党委“云平台”，需要协调市级部门解决的重大问题不到5%。

在美丽乡村建设中，沙美村党员中心户、党小组组长充分运用党建协同机制，发挥自身协调能力，做实做细群众工作，顺利解决沙美村民俗风情街项目65亩建设用地的难题，为项目建设夯实地基。

“四级化事法”从乡贤德治、民主自治、乡村法治“三治”融合方面着手，扩大了党领导基层治理的群众基础。“沙美村驻村第一书记石豪斯说。

“四级化事法”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每一名农村党员“肌体细胞”的履职尽责作用，将党建引领渗透到农村基层治理的“神经末梢”。”石豪斯介绍，沙美村的“四级化事法”得到众多村民点赞，并在2020年年底入选第二批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

2021年3月，沙美村荣获“海南省先进民主法治示范村”荣誉称号。